

成的有機質肥料，係利用農林廳輔導的大型「農牧廢棄資源處理中心」及小型「簡易堆肥場」處理而成的，因回收的是無利用價值，且又會造成污染的農牧廢棄物，經過處理後，不但可生產對地方有幫助，又可增加農民收益，且達到永續農業的有機質肥料，因此，省農林廳特別遵循李總統82年5月訪視台中縣新社鄉農牧廢棄資源處理中心時，曾做「要全面推動」的指示，邱茂英廳長特別從資源回收再利用、降低環境污染、提高農產品品質、促進農地永續利用及繁榮農村經濟等觀點，指示所屬依照以往所輔導的成果，繼續規劃該項農牧廢棄資源回收的各項輔導措施。

去(84)年度止，農林廳已分別輔導設置民雄、二林、田尾、芳苑、名間、澎

湖、苑裡、通宵、柳營、三灣、二崙、學甲、美濃、崙背、新社、中埔、佳里、福興、荊桐及南州等20處的農畜牧廢棄資源處理中心，等各處全部完工後，每年總計可增加9萬5千公噸之有機質肥料，供農民使用。

農林廳指出：為能將該項增加農民收益、減少環境污染又可達到農業永續目標的「農畜牧廢棄資源處理中心」，由點至面的推廣，因此，85年度特別針對溪州、埤頭、新屋、埔里、鹽水、里港、斗南、田中、玉里、竹山、四湖等11處的農民產銷班為輔導對象，設置大型的「農牧廢棄資源處理中心」，預計可年產6萬6千噸以上之有機質肥料，供農民使用。

(農林廳新聞股 提供)

## 農漁業貸款預算調整 歡迎申借運用

農貸信箱

農委會農業金融科／羅元鴻

**問** 最近政府有沒有追加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預算？(麥寮鄉 陳勻錄)

**答** 為因應實際需要，使資金作更有效之運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檢討本(85)年度農業發展基金項下加速農村建設貸款預算執行情形並評估未來需求後，就原年度貸款預算總額37.5億元調整部分細項貸款預算。主要追加或增列內容如左：

1. 「輔導農村青年創業與改進農業經營專案貸款」，預算由原12億元調整為15億元。
2. 新增「輔導發展農業產銷班專案

貸款」，預算5千萬元。

3. 「輔導農場改善經營貸款」，預算由原5千萬元調整為6千5百萬元。

4. 「山坡地保育利用貸款」，預算由原2億5千萬元調整為2億8千萬元。

5. 「畜牧場附設禽畜糞堆肥場設備貸款」，預算由原先5千萬元調整為9千萬元。

加速農村建設貸款為政府歷年來積極推動之政策性農漁業專案貸款。該貸款利率低，期限長，並由有關機關提供技術輔導。農漁民可向當地農、漁會信用部或農業行庫洽詢、申借。